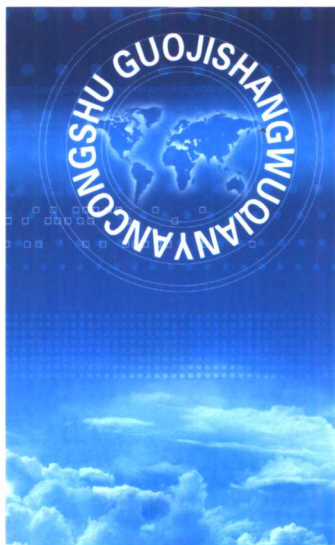


国际商务前沿丛书



主编

叶全良

王世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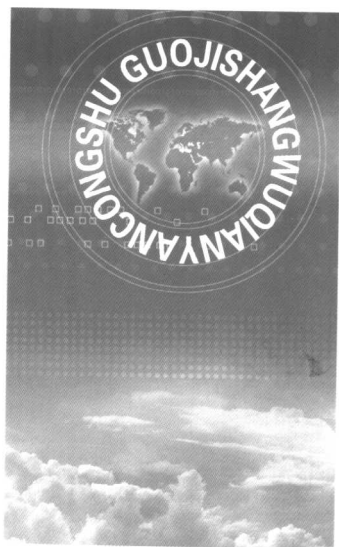
国际商务 与服务贸易

G

GUOJI
SHANGWU
YU
FUWU
MAOYI

人民出版社

国际商务前沿丛书



主编

叶全良

王世春

国际商务 与服务贸易

曹亮 马瑞婧 著

G
UOJI
SHANGWU
YU
FUWU
MAOYI

人民出版社

策划编辑:李春生

责任编辑:陈 登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商务与服务贸易/曹亮、马瑞婧 著.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1

(国际商务前沿丛书/叶全良 王世春 主编)

ISBN 7-01-004687-5

I. 国… II. ①曹…②马… III. 国际贸易-服务贸易-研究
IV. F7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123750 号

国际商务与服务贸易

GUOJI SHANGWU YU FUWU MAOYI

曹 亮 马瑞婧 著

人民出版社 出版发行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北京新魏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05 年 1 月第 1 版 2005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开本:880 毫米×1230 毫米 1/32 印张:16.125

字数:385 千字 印数:1-5,000 册

ISBN 7-01-004687-5 定价:32.00 元

邮购地址 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

人民东方图书销售中心 电话 (010)65250042 65289539

序

抓住机遇 迎接挑战

加入 WTO,使我国企业获得进入国际市场的通行证,拥有在世界经济舞台上同国外同行进行公平竞争的权力,迎来了企业家们大显身手的发展机遇。正如人们期望的那样,加入 WTO 后我国进出口贸易大幅度增长,国民经济出现持续高速增长的良好态势,良性循环的经济运行格局初步形成。

▼▼▼
1

然而,目前,在大好经济形势下,我们更应清醒地看到发生在对外贸易中的各种新的挑战。例如,当我国某些具有竞争优势的产品进入国际市场并不断地扩大市场占有率时,国外却对我国实施“反倾销”或“反补贴”的措施。与此同时,还有些出口产品常遭到国外采取的“技术性贸易壁垒”的阻碍和“保障措施”的限制。此外,还经常发生“知识产权”的摩擦和“原产地”的纠纷,“关税减让”的双边谈判也难以令人满意,“服务贸易”争端也越来越多,“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也困扰着一些企业。在国际商务活动过程中,出现贸易摩擦和经济纠纷,那是常见的现象,我们应该以平常心对待,不把它们政治化,也要避免情绪化。当然,当贸易摩擦与纠纷发生之后,我们要冷静思考,沉着应对。我们要充分认识到,加入 WTO 标志着我国在处理对外经贸关系方面进入了一个法制化的时代。我们要利用 WTO 规则和贸易争端解决机制给予我们的权力和机会来保护自己的正当利

益，维护国家的形象和声誉。但是，我国一些企业领导人对 WTO 规则及其争端解决机制了解较少，也不懂得在国际贸易争端发生之后，采用何种应对策略和措施。因此，在突如其来的各种挑战面前显得束手无策，从而使其产品在进入国际市场中处于进退两难的尴尬境地，经济损失与营销风险越来越大。

另一方面，当我们进入国际市场同时，也必须开放国内市场。按照我国加入 WTO 的承诺，不仅要开放商品市场，而且还要开放金融、商业、交通、保险、教育、科技、旅游和餐饮等服务市场，同时还要逐步给予他们国民待遇。然而，国外的一些企业为了尽快占领我国市场，往往采取倾销手段和出口补贴途径实现其目标，这样一来，国内同类产品就有可能被挤出市场，造成企业的破产和倒闭。因此，我们应学会使用“反倾销”和“反补贴”的手段，击退使用不正当竞争手段的国际竞争者。还应掌握时机，灵活运用“保障措施”，避免大量进口对国内相关产业的伤害。

当前，凡是参与国际商务活动的企业和个人，不可避免地要面对下列国际商务中的热点问题，即：倾销与反倾销、补贴与反补贴、关税与关税减让、知识产权保护、技术性贸易壁垒、服务贸易、保障措施、原产地、与贸易有关的投资措施等。这些问题不仅发生在国际商务领域，而且还涉及到科技、教育、金融、保险、旅游等各个方面，因此，它是一个涉及到全社会的各经济领域高度关注的焦点。

为了帮助广大读者深入了解当前国际商务中的热点、焦点和难点问题，掌握正确处理国际商务中各种矛盾的途径和方法，以及应对各种纠纷案的策略和手段，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市场研究所在亲自参与了中国复关、入世谈判第一线同志的指导下，在全国邀请了 30 多位教授、学者和专家，撰写了这套《国际商务前沿

丛书》，即“国际商务与反倾销”、“国际商务与反补贴”、“国际商务与贸易投资”、“国际商务与关税减让”、“国际商务与服务贸易”、“国际商务与保障措施”、“国际商务与原产地规则”、“国际商务与知识产权保护”和“国际商务与技术性贸易壁垒”。

这套丛书写作规范，体系结构合理，每本书都是由三个部分组成，即理论篇、实践篇和对策篇。理论篇，主要论述了 WTO 协议的产生与谈判历程，解读了它的基本内容，分析了它的特征及其约束力；实践篇，主要叙述 WTO 协议在国际商务活动中的应用和实施情况，分析了历史上发生的典型案例，总结了实践中的经验教训；对策篇，在分析国内外竞争者营销理论与策略的基础上，提出了应对国际商务活动中将来可能发生矛盾纠纷时的对策建议。

这套丛书内容丰富、观点权威、逻辑严密、层次清晰、理论联系实际，富有独创性、实务性，是一套难得的国际商务百科全书。有了它，不仅能系统地了解国际商务的规则，而且可以帮助应用在当前国际商务的实践活动中，还能了解未来的发展趋势及其应对策略。

这套丛书的出版，一定会成为广大读者的良师益友，也能成为企业家从事商务活动的工作指南，因而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和指导作用。



前 言

中国入世后人们关注 WTO 的焦点已转向如何使 WTO 规则为我所用。客观地说, WTO 给我们既带来权利又带来义务, 这些都是挑战。利用的好, 就是机遇, 利用的不好, 就是伤害。我们没有办法选择逃避, 只有勇敢去面对。特别是对于金融、保险、电信、旅游、商业、教育等服务业来说, 机遇与挑战并存, 合理运用 WTO 的有关规则, 将为我国服务业发展带来更多的机遇。因此, 为了使广大读者更深入地了解 WTO《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 的基本规则, 以及它在实践中的经验教训; 帮助我国服务企业应对国际服务业的挑战, 我们特撰写了《国际商务与服务贸易》一书。

全书由三大部分组成, 共 9 章。第一部分, 理论篇 (1~3 章)。系统地研究《服务贸易总协定》主要条款的基本含义及其内容, 分析了各成员在 GATS 下承诺的特点, 探讨了我国入世后在服务领域中与其他国家或地区谈判的焦点和难点。第二部分, 实践篇 (4~7 章)。阐述了国际服务贸易的发展历程, 研究了不同类型国家的实践经验及其教训, 解剖了服务贸易纠纷中的经典案例。第三部分, 对策篇 (8~9 章)。结合中国金融业、保险业、电信业、旅游业、商业和教育业的实际情况, 提出了如何应对国际服务贸易领域中焦点和难点问题的对策性建议。

本书由叶全良、王世春主编；曹亮撰写 1、2、3、5、7 章；马瑞婧撰写 4、6、8、9 章。全书由叶全良总纂，叶全良、王世春审定。

由于我们知识水平有限，书中疏漏和不妥之处在所难免，恳请读者不吝赐教。

作者

2004 年 10 月

目 录

序	1	
前言	1	▼
第 1 章 慢慢走来：国际服务贸易及其自由化	1	▼
1.1 庐山真面目：国际服务贸易的概念和分类	2	1
1.1.1 众说纷纭：国际服务贸易的概念	3	
1.1.2 见仁见智：国际服务贸易的分类	8	
1.1.3 雾里看花：国际服务贸易的特点	24	
1.2 必由之路：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	31	
1.2.1 防不胜防：国际服务贸易的壁垒	31	
1.2.2 不得不谈：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的国际背景	40	
1.2.3 独角戏：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的特点	53	
1.2.4 美梦能否成真：国际服务贸易自由化的目标	57	
第 2 章 解读：GATS 的主要原则与内容	60	
2.1 妥协的产物：GATS 的产生	61	
2.1.1 三步走：谈判的历程和 GATS 的产生	62	
2.1.2 争论焦点：谈判各方的分歧	68	
2.2 游戏规则：GATS 的内容	75	
2.2.1 GATS 简介	76	

2.2.2	GATS的主要内容	78
2.3	讨价还价：乌拉圭回合服务贸易减让的具体承诺 ..	111
2.3.1	服务贸易减让表的内容	111
2.3.2	服务贸易承诺的范围和限制	121
2.3.3	最惠国待遇豁免	130
2.4	喜忧参半：GATS的意义与缺陷	145
2.4.1	开创新天地：GATS的意义	145
2.4.2	太温柔：GATS的缺陷	151
2.4.3	新进展：国际服务贸易谈判的继续	165
第3章	双赢：GATS与中国	176
3.1	入世谈判焦点：中国服务业	176
3.1.1	要价：谈判各方对中国服务业的要价	177
3.1.2	聚焦：中国服务贸易谈判的焦点与难点	179
3.2	与狼共舞：GATS与中国主要服务业的开放	186
3.2.1	关系重大：中国服务业市场开放与入世	187
3.2.2	中国的底牌：中国服务业入世开放概述	189
第4章	走马观花：国际服务贸易概览	206
4.1	历史与现状：国际服务贸易的概况	206
4.1.1	并不遥远：国际服务贸易的产生与发展	206
4.1.2	与时俱进：国际服务贸易发展的原因	210
4.1.3	日新月异：二战后国际服务贸易发展的特点 ..	215
4.2	后来居上：国际服务贸易的作用	218
4.2.1	地位重要：国际服务贸易的作用	218
4.2.2	方方面面：影响国际服务贸易发展的因素	220
第5章	万花筒：各国国际服务贸易的发展与现状	231
5.1	绝对优势：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国际服务贸易	232
5.1.1	一边倒：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国际服务贸易	

概述	232	
5.1.2 美国的服务贸易	235	
5.1.3 澳大利亚的服务贸易	242	
5.1.4 日本的服务贸易	252	
5.2 比较优势：发展中国家和地区的国际服务贸易	258	
5.2.1 还需努力：发展中国家和地区国际服务贸易 概述	259	
5.2.2 拉美国家的服务贸易	262	
5.2.3 印度的服务贸易	267	
5.2.4 南非的服务贸易	274	
第6章 小荷初露尖尖角：中国服务贸易的发展与现状	280	▼
6.1 丑小鸭：中国服务业的发展、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280	▼
6.1.1 风风雨雨：中国服务业的发展	281	3
6.1.2 星火可以燎原吗：中国服务业的现状存在的问题	285	
6.2 朝阳：中国服务贸易的发展、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320	
6.2.1 速度快：中国服务贸易的发展	320	
6.2.2 潜力股：中国服务贸易的现状存在的问题	322	
第7章 扫描：GATS 经典案例	328	
7.1 欧盟香蕉案	332	
7.1.1 案例简介	332	
7.1.2 基本案情	337	
7.1.3 裁定与分析	347	
7.2 加拿大影响汽车产业的措施	350	
7.2.1 案例简介	350	
7.2.2 基本案情	354	
7.2.3 裁定与分析	367	

第 8 章 宏观视角：中国服务业的开放与服务贸易保护…… 370

8.1 机遇与挑战：GATS 对中国服务业改革与发展的总体影响 …… 370

8.1.1 推动市场化进程 …… 370

8.1.2 改善投资环境 …… 371

8.1.3 促进服务行业发展 …… 374

8.1.4 加快相关立法 …… 377

8.1.5 中国在服务贸易谈判中的地位增强 …… 378

8.1.6 市场竞争国际化 …… 379

8.1.7 促进中国服务业企业国际化经营 …… 381

8.1.8 国内服务业发展不平衡加剧 …… 382

8.2 学会用规则：中国服务贸易开放进程中的合理保护 …… 383

8.2.1 正当防卫：GATS 中的保障措施 …… 383

8.2.2 合情合理：中国的保护对策 …… 387

8.3 学会定规矩：中国服务贸易立法的现状与展望 …… 388

8.3.1 现行规则：中国服务贸易立法的现状 …… 388

8.3.2 中国服务贸易立法的特点与不足 …… 391

8.3.3 与国际接轨：中国服务贸易立法的展望 …… 393

8.4 面对未来：中国服务贸易的发展战略 …… 395

8.4.1 知己知彼：中国服务贸易发展的指导原则 …… 395

8.4.2 探索：中国服务贸易发展模式 …… 398

8.4.3 走出去：服务出口 …… 402

8.4.4 迎进来：服务进口 …… 405

第 9 章 微观视角：GATS 与中国若干服务业的对策 …… 416

9.1 “狼”来了：GATS 与中国金融业 …… 416

9.1.1 中国加入 WTO 关于金融业开放的承诺 …… 416



9.1.2 GATS对中国金融业的影响	418
9.1.3 加入WTO后中国金融业应采取的对策	420
9.2 路在前方：GATS与中国保险业	428
9.2.1 中国加入WTO关于保险业开放的承诺	428
9.2.2 GATS对中国保险业的影响	430
9.2.3 中国保险业发展对策	431
9.3 一统天下的时代永不复返：GATS与中国 电信业	436
9.3.1 GATS对中国电信业的影响	436
9.3.2 中国电信业发展对策	438
9.4 世界真的会变小：GATS与中国旅游业	440
9.4.1 GATS对中国旅游业的影响	440
9.4.2 中国旅游业发展对策	443
9.5 狭路相逢勇者胜：GATS与中国商业零售业	445
9.5.1 GATS对中国商业零售业的影响	445
9.5.2 中国商业零售业发展对策	449
9.6 百年育人：GATS与中国教育业	452
9.6.1 GATS对中国教育业的影响	452
9.6.2 中国教育业发展对策	455
附录：《服务贸易总协定》	461
主要参考文献	500
后记	504

第1章 慢慢走来：国际服务贸易及其自由化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各国的经济结构都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举例来讲，低收入国家农业、工业和服务业占国内生产总值（GDP）的比重已经分别由1965年的44%、28%和28%变为1989年的32%、37%和31%；同期中等收入国家的比重变化情况是1965年为20%、35%和45%，而1989年为13%、37%和50%；变化最为显著的是高收入国家，由1965年的5%、41%和54%变成1989年的3%、33%和64%。2001年，在法国、澳大利亚、美国、荷兰、英国、意大利和日本，服务业占GDP的比重分别为72%、71%、75%、70%、71%、68%和68%。这样的发展现实，很好地验证了“配第-克拉克定律”。^①

与之相适应的是国际贸易中服务贸易的份额也在快速地上升，由二战结束时占货物贸易的十分之一发展为2002年的占四

^① “配第-克拉克定律”：配第在研究他生活年代的荷兰和法国的经济实力时，得出的结论是“工业的收益比农业多得多，而商业的收益又比工业多得多”，他说的“商业”实际上就是我们现在服务业的主要部门。克拉克在论述第三产业的发展规律时说：“随着时间的发展，作为社会朝着更经济的方向进步的结果，在农业中的就业人数相对于制造业中就业人数趋向下降。接着，制造业相对于服务业的就业人数趋于下降。”因为他们都是从产值或就业人数发展趋势的角度来分析不同经济部门的发展变化规律，所以西方经济学界称此为“配第-克拉克定律”。

分之一。据世界贸易组织 2003 年国际贸易报告, 2002 年度全球货物贸易出口额为 62400 亿美元, 服务贸易出口额为 15400 亿美元。正是因为服务贸易的快速发展, 也使得国际贸易的概念从原来的狭义概念 (认为交换的对象只是货物) 变成了目前的广义概念 (认为交换的对象既有货物也有服务)。

1.1 庐山真面目: 国际服务贸易的概念和分类

国际服务贸易的发展历史和国际货物贸易的发展历史一样漫长, 它随着各国经济, 特别是国际货物贸易的发展而发展。长期以来, 它作为辅助国际货物贸易的补充性角色, 在世界经济发展中发挥了越来越重要的作用。

虽然服务业作为一个传统的产业部门已有数千年的发展史, 但是“服务贸易” (trade in services)^① 这一概念的提出相对于古老的货物贸易而言, 则是一件并不太遥远的事情。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IMF) 在进行各国国际收支统计时一直把服务贸易列入无形贸易 (invisible trade) 一栏中, 这种情况直到 1993 年才做出了调整, 而中国过去一直把服务贸易称作劳务贸易。在 1986 年 9 月发起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之前, 服务贸易只是在发达国家的有限范围内开展, 还谈不上作为国际贸易的普遍问题引起人们的高度关注。事隔数年, 步履维艰的乌拉圭回合多边贸易谈判在最后签署的法律文件中, 除了形成货物贸易多边协定之外, 还专门签署了《服务贸易总协定》(GATS), 这标志着服务贸易与货物贸易一样, 成为世界贸易组织 (WTO) 多边协定管辖的范围, 因而备受世人瞩目。GATS 为各国开展别具特色的服务贸

^① 其实服务贸易既涉及国际间的贸易, 也涉及国内的贸易, 在本书中如果没有特殊的说明, 服务贸易就特指国际服务贸易。

易提供了所需的法律基础和行为准则。

根据文献记载,“服务贸易”一词最早出现在1972年9月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的一份有关“高级专家对贸易和相关问题的看法”的报告中,这份报告是评论即将举行的关贸总协定东京回合多边贸易谈判所要讨论的问题。众所周知,东京回合要解决的是关税壁垒和非关税壁垒问题。但在谈判结束时签署的一系列有关非关税壁垒的协定中,尽管有些是对关贸总协定的规则进行修改和解释,但是还是有些协定开辟了全新的管理领域,例如东京回合所达成的“政府采购协定”、“海关估价协定”、“补贴与反补贴协定”、“反倾销协定”、“技术标准协定”和“进口许可程序协定”等,无一例外都在尝试对当时的国际贸易体制进行改革,而服务贸易壁垒问题就是改革的核心内容之一。当时国际上已经开始注意到“服务贸易壁垒”这一新的提法,其有力的证明是美国在《1974年贸易法》的301条款中率先使用了“世界服务贸易”的提法,并将对设置服务贸易壁垒的国家实施报复行动的权限授予了在位的总统。

1.1.1 众说纷纭：国际服务贸易的概念

目前,由于服务的界定本来就很复杂,此外不同的国家和研究人员从各自的立场出发有不同的视角,因此关于国际服务贸易,各国统计和各种经济贸易文献并无统一的、公认的、确切的定义。^① 下面介绍几种有代表性的定义:

^① 对国际服务贸易的界定将直接关系到世界各国在国际服务贸易领域的切身利益,举例来讲,目前关于电子商务是不是应该列入国际服务贸易范围,就是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之间的一个很重要的争论焦点,因为处理国际货物贸易和国际服务贸易的国际规则分别是GATT和GATS,而两者对各成员方的义务的规定是有很大的差异的,相对来讲,GATT的要求更高些。客观的现实是广大的发展中国家在电子商务方面远远落后于发达国家,因此就不难理解为何发展中国家认为电子商务应列入国际服务贸易的范围,而发达国家就认为电子商务应列入国际货物贸易的范围。

一、相对于国际货物贸易的定义

服务是指以提供活劳动形式满足他人某种需要的，并取得报酬的活动。服务是一种特殊的商品，它和普通的商品一样具有使用价值，只是这种使用价值不是表现为物，而是表现为活动。

普通商品的进出口构成了国际货物贸易，那么服务这种特殊商品的进出口就构成了国际服务贸易。一国的服务提供者，在境内或境外向另一国的消费者提供服务并获取外汇的过程，就是服务的出口。同样，一国的消费者在境内或境外购买另一国提供的服务，就是服务进口。因此可以说，服务的消费方就是服务的进口方，服务的提供方就是服务的出口方。各国的服务进出口，便构成了国际服务贸易，其贸易额就是世界各国服务出口总额或进口总额。

4 但是，国际服务贸易毕竟和国际货物贸易有很大的区别，理论上这样划分是简单明了的，可是在具体的实践中，由于服务的国际贸易相对于货物的国际贸易是较难识别的（比如一个美国人在中国留学、旅游但是同时又受聘担任英语教师，那么对于中美两国来讲发生的这一切究竟应该如何统计呢？如果是国际货物贸易就很简单，只需看有关的海关统计就可以一目了然），因而想简单地照搬国际货物贸易的统计方法看来不是那么简单的。

二、基于国际收支统计的定义

统计学家从国民收入、国际收支平衡为出发点，将服务出口定义为将服务出售给其他国家的居民；服务进口则是本国居民从其他国家购买服务。

“居民”是指按所在国法律，基于居住期、居所、总机构或管理机构所在地等负有纳税义务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在税收上被视同为法人的团体。各国按照自己的法律对“居民”有不同的定义。从统计的意义看，“居民”通常被定义为在某国生活三个